

汕尾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汕职院发〔2016〕40号

关于印发《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纪律 教育学习月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，直属各部门：

经学院领导同意，现将《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部门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纪律教育 学习月活动实施方案

根据省纪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市纪委六届六次全会工作部署，结合《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转发〈省纪委关于 2016 年我省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粤委办〔2016〕44 号）和《中共汕尾市委办公室转发〈市纪委关于 2016 年我市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汕尾委办〔2016〕21 号）的部署要求，现就我院开展 2016 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教育主题

以“学党章强党性、讲规矩守纪律”为主题，围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深入开展党性宗旨教育、党规党纪教育、优良作风教育，唤醒党员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意识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任何岗位、任何地方、任何时候、任何情况都铭记党员身份，守住纪律和规矩底线，为推动我院建设成为粤东地区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重要培养基地，实现学院科学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思想政治保障。

二、教育对象和内容

纪律教育对象是学院全体党员，重点是党员领导干部。各部门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要紧扣以下几方面：

（一）强化党性宗旨教育。着眼于强化党章意识、党员意识，组织党员干部按照中央、省委和市委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要求，认真学习党章，自觉尊崇党章，切实维护党章，不断加强党性修养、增强党性观念，始终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，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，始终忠诚于党、忠诚于组织，不忘初心、为民服务。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，深刻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、新思想、新战略，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头脑，提高思想政治水准和政策把握能力，引导党员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努力做“四讲四有”合格党员。

（二）强化党规党纪教育。把党的纪律规矩作为教育重点，组织开展党规党纪学习，特别是组织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等，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增强纪律意识，牢牢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，养成纪律自觉，处处用党规党纪对照自己的言行举止，做到心有所畏、言有所戒、行有所止，不断规范从政行为。尤其要突出政治纪律教育，以严明的政治纪律带动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“立”起来、“严”起来，使党的纪律和规矩立在明处，成为党员干部的思想之规、行为之尺。

（三）强化优良作风教育。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作风教育，

持续加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宣传教育，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。大力开展家风建设教育，紧密结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家庭美德，深入挖掘家规家训、乡规民约、官德箴言精华，从中汲取营养和智慧，引导党员干部向善向上。教育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，自觉廉洁修身、廉洁齐家，在管好自己的同时，严格要求配偶、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，以良好家风带民风、促政风。

三、教育形式

创新丰富教育载体形式，广泛开展互动式、体验式、分众式和启发式教育。坚持开展专题教育、加强警示教育、强化正面教育、注重廉洁文化教育。

（一）结合落实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开展纪律教育专题辅导报告。使全体党员干部进一步明确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，认真抓好政治理论学习，切实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。加强党性修养、坚定理想信念，强化党的宗旨意识，严格遵守“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”六大纪律，刻苦学习，立足岗位，奉献担当，提振精气神，彰显正能量。（负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

（二）举行党员干部“党内两项法规”知识测试。按照省纪委《关于党章和党内两部法规“党员随身微教育”活动

的通知》（粤纪办函〔2016〕436号）的要求，积极开展党章和党内两部法规“党员随身微教育”活动，深入学习党章和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要求全体党员通过关注“南粤清风”微信公众号参加“党内两部法规知多少”知识问答测试，进一步推进我院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。（负责部门：纪委、组织人事处）

（三）组织开展反面典型警示教育。结合市委“曝光台”案例，组织观看《丧曲悲歌——广东省工商局原局长、党组书记朱泽君的两面人生》、《疯狂抢建背后的贪腐乱象——大鹏新区坝光拆迁腐败窝案警示录》两部电教片，以案释纪、以案明规、以案说法，以反面典型为鉴，做到警钟长鸣，筑牢党员干部思想道德防线，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恪尽职守，不折不扣地履行工作职责，做一名清正廉洁、务实为民的党员干部。（负责部门：纪委）

（四）开展学习勤廉典型示范教育。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，讲好身边的勤廉故事，引导和促进各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、勤政为民，在全院形成奋发有为、真抓实干、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。（负责部门：纪委）

（五）开展“廉洁火炬杯”党规党纪知识竞赛。结合中共汕尾市纪委《关于举办全省第二届“廉洁火炬杯”党规党纪知识竞赛初赛活动的通知》（汕纪办函〔2016〕55号）文

件要求，在全院范围内开展党规党纪知识考试，认真组织党员干部学习、答题，并把参加“党规党纪知识考试”与学习党规党纪知识有机结合起来，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和纪律意识。（负责部门：纪委）

（六）组织开展“清廉修身、廉洁齐家”党员干部廉洁读书活动。组织党员干部通过阅读《反腐倡廉教育读本（2016）》、《廉洁齐家——党员干部教育读本》等学习材料，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，引导党员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努力做“四讲四有”合格党员，同时也为推动基层廉洁教育营造良好氛围。（负责部门：纪委）

（七）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知识竞赛活动。根据省委宣传部《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动员党员积极参与活动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，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。（负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

（八）开展“学党章、明党史、守党纪”网络知识竞答活动。根据《关于开展市直机关“学党章、明党史、守党纪”网络知识竞答活动的通知》（市直工委函〔2016〕26号）精神，在全院党员中开展“学党章、明党史、守党纪”网络知识竞答活动，扎实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深入开展。（负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

（九）开展谈心谈话活动。学院领导与各部门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，各部门负责人与部门党员干部开展谈心谈话，通过谈心及时了解干部的思想动态、工作情况和廉洁自律方面的表现，肯定成绩、指出不足、指明努力方向，对党员干部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及时进行提醒教育。（负责部门：学院办公室、各部门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注重统筹谋划。要把纪律教育纳入党委宣传思想教育整体部署，与正在开展的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紧密结合，加强统筹谋划，精心组织实施，狠抓任务落实，防止教育不实走过场。

（二）落实“两个责任”。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高度，认真部署推进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。学院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，要强化领导、压实责任，层层传导压力，认真落实今年纪律教育各项要求。学院纪委落实监督责任，协助党委抓好纪律教育工作，加大督促指导力度，推动纪律教育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加强督导工作。加强对纪律教育活动进展情况的督导，定时通报活动情况。对好的做法经验，及时总结推广；对思想不重视、工作不得力的部门，进行通报批评、责令整改。

（四）务求取得实效。要把发现问题、整改问题贯穿纪

律教育全过程，针对一些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模糊动摇、党的意识淡化、精神不振，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，以及组织和个人在守纪律、讲规矩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坚持边学边改、立行立改，真正把纪律教育的过程作为校准思想之标、调整行为之舵、绷紧作风之弦、扎牢制度之笼的过程，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